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2-125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20 日(周二)14:3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20 日(周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源路东城文化中心扩建楼 1 号楼 10 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5、召集人:董事会

6、主持人:尹洪卫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471,673,77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684,910,695 股的 27.9940 %。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 84,843,50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355 %。

(二)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387,530,2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0000 %。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 7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15 %。

(三)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84,143,50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939 %。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 84,143,50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939 %。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六)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票)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陈健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65,730,081	98.7399%	是
1.02	选举尹洪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65,367,007	98.6629%	是
1.03	选举梁大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65,521,791	98.6957%	是
1.04	选举谭立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66,927,190	98.9937%	是
1.05	选举李云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65,521,796	98.6957%	是
1.06	选举张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65,346,791	98.6586%	是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票)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陈健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8,899,816	92.9945%	是
1.02	选举尹洪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8,536,742	92.5666%	是
1.03	选举梁大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8,691,526	92.7490%	是
1.04	选举谭立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096,925	94.4055%	是
1.05	选举李云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8,691,531	92.7490%	是
1.06	选举张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8,516,526	92.5428%	是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票)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陈燕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65,523,930	98.6962%	是
2.02	选举黄寿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65,423,109	98.6748%	是
2.03	选举黄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65,519,091	98.6951%	是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票)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陈燕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8,693,665	92.7515%	是
2.02	选举黄寿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8,592,844	92.6327%	是
2.03	选举黄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8,688,826	92.7458%	是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票)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黄庆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65,463,973	98.6835%	是
3.02	选举胡诗涵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65,396,822	98.6692%	是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票)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黄庆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78,633,708	92.6809%	是
3.02	选举胡诗涵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78,566,557	92.6017%	是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90,000 股。

表决情况:同意 470,177,6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018%;反对 933,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79%;弃权 472,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0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437,4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3427%;反对 93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1001%;弃权 47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5571%。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70,267,6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019%;反对 933,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79%;弃权 472,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0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437,4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3427%;反对 93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1001%;弃权 47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5571%。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467,233,9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587%;反对 4,405,50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40%;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0,403,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4.7671%;反对 4,405,5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925%;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04%。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65,3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588%;反对 86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066%;弃权 3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44,0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9398%;反对 866,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212%;弃权 33,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390%。

(八)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议案 8.01,审议通过了《股票类型及每股面值》,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49,8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425%;反对 88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216%;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28,5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9215%;反对 880,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380%;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04%。

议案 8.02,审议通过了《发行方式》,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27,9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196%;反对 90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445%;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06,6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8957%;反对 90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638%;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04%。

议案 8.03,审议通过了《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27,9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196%;反对 90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445%;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06,6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8957%;反对 902,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638%;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04%。

议案 8.04、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567,3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562%;反对 96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79%;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846,0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8243%;反对 963,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1353%;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04%。

议案 8.05,审议通过了《发行数量》,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27,9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196%;反对 902,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445%;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437,4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3427%;反对 93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1001%;弃权 47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5571%。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73,1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69%;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984%;弃权 3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51,8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9490%;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120%;弃权 33,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39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73,1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69%;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984%;弃权 3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51,8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9490%;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120%;弃权 33,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39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70,780,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07%;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20%;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50,6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9476%;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120%;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04%。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71,9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57%;反对 835,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746%;弃权 57,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9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50,6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9476%;反对 83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9851%;弃权 5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673%。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71,9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57%;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984%;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50,6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9476%;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120%;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04%。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73,1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69%;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984%;弃权 3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51,8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9490%;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120%;弃权 33,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39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中山华盈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99,4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944%;反对 832,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709%;弃权 3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78,1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9800%;反对 832,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9810%;弃权 33,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390%。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 376,108,971 股。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4,671,9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57%;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984%;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3,950,6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9476%;反对 858,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120%;弃权 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04%。

四、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李刚、刘丽均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2-126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周二)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陈健波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联席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同意选举陈健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尹洪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联席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资格及工作性质进行合理分析与评判后,经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及委员成员具体名单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	陈健波	陈健波、尹洪卫、黄寿昌
提名委员会	陈燕维	陈燕维、黄寿昌、李云鹏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	黄寿昌	黄寿昌、黄雷、谭立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雷	黄雷、陈燕维、梁大衡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聘任尹洪卫先生为公司总裁,同意聘任李云鹏先生、杨文先生、董先农先生、邹国威先生、罗霖先生、张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聘任邹国威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聘任张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平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张平先生的联系方式为:

联系电话:0769-22500085

传　真:0769-22492600

电子邮箱:ln@lingnan.cn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东源路 33 号岭南股份 8 楼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五届高管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先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规定领取薪酬。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尹洪卫先生、李云鹏先生、张平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拟聘任宋智慧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廖敏女士、张泽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廖敏女士、张泽锋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廖敏女士、张泽锋先生的联系方式为:

联系电话:0769-22500085

传　真:0769-22492600

电子邮箱:ln@lingnan.cn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东源路 33 号岭南股份 8 楼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次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终止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公告》(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2-127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周二)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庆国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一致推选黄庆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终止筹划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拆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1 日

附件:

黄庆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2020 年 10 月至今在中山火炬华盈投资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风控部部门经理,现任总经理助理,兼任监事。曾就职于三菱重工金羚空调器有限公司,历任开发专员、销售分公司经理、北京公司总经理、本部销售管理科科长;曾任地尔汉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曾就职于粤科金融集团下属企业江门市科创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投资经理;2020 年至今,在广东粤科新鹤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经理。

黄庆国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现任中山火炬华盈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监事,此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黄庆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2-128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05 月 0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0 年 11 月 0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处理本次分拆相关事项。

2022 年 09 月 19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尹洪卫与中山华盈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盈产业投资")签署了《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公司与华盈产业投资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同日,尹洪卫以及尹志扬、秦国权与华盈产业投资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且公司暂时不满足分拆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集团")上市的条件。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决定终止恒润集团的分拆上市计划。

二、终止分拆的原因

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且暂时不满足《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中规定的分拆恒润集团上市的条件,公司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变化、自身经营情况及未来业务战略定位,统筹安排业务发展和资本运作规划,经充分沟通与审慎论证,决定终止筹划本次分拆上市事项。

三、本次分拆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分拆上市不会对公司造成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2-129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1. 2022 年 09 月 19 日,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岭南股份"或"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尹洪卫以及尹志扬、秦国权与中山华盈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盈产业投资")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华盈产业投资受让尹洪卫持有的上市公司 80,470,000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78%)、受让尹志扬持有的上市公司 3,370,000 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20%)、受让秦国权持有的上市公司 420,000 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02%),合计受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84,26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59 元,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 302,493,400.00 元。

2.同日,尹洪卫与华盈产业投资签署了《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尹洪卫将其剩余的 291,848,97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2%)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华盈产业投资行使。上述委托股份的表决权委托期限自《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至以下孰晚之日止:(1)《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约定的华盈产业投资认购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登记至华盈产业投资名下之日;(2)《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股份转让交割日届满 12 个月之日。(3)如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没有获得深交所、证监会的核准,则委托期限延长至上市公司成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且华盈产业投资成功认购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日止。

本次股份转让前,尹洪卫持有公司 372,318,97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10%,拥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0%,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及表决权委托生效后,华盈产业投资持有公司 84,260,000 股股份,拥有公司 376,108,971 股股份的表决权。2022 年 0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相关事项,同意公司向华盈产业投资定向发行 416,670,000 股股份(最终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在后续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华盈产业投资将进一步巩固对公司的控制权。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控制权变更完成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09 月 21 日、2022 年 09 月 22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岭南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尹洪卫)》《岭南股份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山华盈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和法律意见书。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中山火炬华盈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本次交易事项已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经营者集中的审查。

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变更事项获得中山市国资委及火炬区管委会批复同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火炬区管委会")向中山火炬公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山华盈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批复》;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山国资委")于向火炬区管委会出具了《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山华盈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意见》(中府国资函[2022]89 号);本次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获得中山市国资委及火炬区管委会批复同意。

2022 年 12 月 05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获悉,本次协议转让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22 年 12 月 02 日全部完成。2022 年 12 月 06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并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5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共 9 名董事,华盈产业投资提名的 3 名非独立董事及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公司董事长、联席董事长、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工作,公司董事长由华盈产业投资提名的董事担任;完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工作;审议通过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人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根据上述协议和推进工作,华